

周梁淑怡議員：

從局長給我們的數字可以看到，過去3年，在內地來港旅客中，有六分之一或以上是有經過免簽證程序來港。我們經常聽到他們須繞一個大圈子才可來到香港。這很明顯反映了市場的需要。為何不能簡化這些想來港人士的入境手續？如果他們是持有護照的內地旅客，為何不能給他們免簽證，以增加這方面的旅客來源呢？

保安局局長：

這項過境安排其實已經相等於免簽證，即如果是過境的話，便可以享有7天的免簽證逗留。與其他外國人士比較，這項安排已經十分寬鬆，因為其他外國人士如果持有的護照屬要簽證的國家，他們過境也須簽證。

為何我們要求內地居民申請入境許可呢？因為長久以來，內地居民的入境需求很大，人數眾多。不少內地居民來港的目的，並不是真正為了旅遊或探親，有些其實是打算居留或非法工作，例如賣淫等。因此，我們對個別旅客必須作出審查。當然，對於數類旅客，我們無須在櫃檯進行很多審查，其中主要是那些已經取得雙程證，純粹來港探親或參加“香港遊”的內地居民。我想周梁淑怡議員也知道，我們已預先取得那些參加“香港遊”的人的資料。事實上，在他們出發前一、兩天，我們已經取得有關的資料。如果一些旅客過往有不良紀錄，我們可以預先知道，不准許他們來港，這樣便無須在口岸浪費時間。

為了維持有效的入境控制，我們不可以讓凡持有中國護照的人士，即使他們純粹是入境，就給他們入境，作為一種免簽證安排。

周梁淑怡議員：

我不是問整體內地旅客來港的簽證安排，而是問持有

護照的內地旅客的安排。他們來港過境時，已獲得免簽證安排，即無須再有其他要求。既然他們過境可享免簽證待遇，為何他們不可以免簽證來港，不用繞圈子，一定要來港過境呢？

保安局局長：

內地旅客過境時，我們要檢查他們是否持有有效的機票，目的在於我們要確保他們只屬過境性質，這也可算是一種審查。如果說實行入境免簽證，直接入境的人可能會有很多，也可能出現濫用情況。此外，如果旅客數目太多，我們目前的口岸根本無法應付得來。因此，我們目前有需要維持這個分出各種類別不同處理的制度。